公職王歷屆試題(105 身心障礙特考)

105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考試、105公務人員特種 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105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 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:身心障礙人員考試

等 別:三等考試

類 科:地政

科 目:土地經濟學

一、近 20 餘年來,臺灣多採重劃或區段徵收興闢地方性公共設施。試簡要說明 Tiebout, C.於 1956 年提出的地方支出模式, (15分)並論述臺灣採行此模式之可行性。(10分)

【擬答】:

- (一)Tiebout, C.在《地方支出的純粹理論》在假設條件下構建了一個地方政府模型,他認為人們通過在社區間的充分流動,選擇公共產品與稅收的組合使自己效用最大化的社區政府,社區只有有效率地提供人們需要的公共產品,否則人們會遷移到能更好地滿足他們偏好的社區,社區間的競爭將使資源能夠有效配置,實現柏拉圖效率,從而達到社會福利的最大化。這就是所謂的「以腳投票(voting by foot)」理論。從財政的角度看「以腳投票」同時也引出了地方稅設置的一系列問題,如稅率和主體稅種的設計等都應考慮居民的流動性等問題,也為地方稅收競爭理論打下了理論基礎。此模型有以下假設:
 - 1. 消費者可在國內自由遷徒。
 - 2. 消費者充分了各地公共支出及租稅差異。
 - 3. 各地之公共支出及租稅無外溢效果。
 - 4.居民遷徙無就業問題。

二臺灣採取可行性低:

- 1. Tiebout, C.模型將人口遷徒的考慮因素納入公共財提供數量理論,打破傳統認為消費者的公共財偏好無法透過市場機能顯現的觀念。
- 2. Tiebout, C.模型雖具開創性,但最大的缺點在於模型假設不合現實社會情形,如消費者難以擁有完整的地方公共財訊息、地方公共財具有外溢效果。此外,本模型亦無顧慮居民的遷徒成本,這些因素都顯現「以腳投票」不符合現今社會的矛盾。
- 二、請依阿隆索(W. Alonso)的競租理論(Bid-Rent Theory)分析交通運輸系統如各層級路網系統、軌道系統、鐵路系統等的興闢,對區域地價及土地利用有何影響?並請繪圖分析之。 (25分)

【擬答】:

(一)運輸系統尚未完成

- 1. 競租理論係指都市內每一區位都有無數潛在使用者參與競標地租,最後該一區位歸於競標地租最高者使用。
- 2.如圖 1 所示,在未實施土地使用管制前,R1D1 為商業使用之地租線,R2D2 為住宅使用之地租線,R3D3 為工業使用之地租線。經過相互競爭,0a 範圍內,商業使用之競標地租最高,ab 範圍內,住宅使用之競標地租最高,bD3 範圍內,工業使用之競標地租最高。
- 3.以中心市場為中心,在都市地區內,形成商業、住宅及工業等三種土地使用之空間配置,為同心圓土地使用型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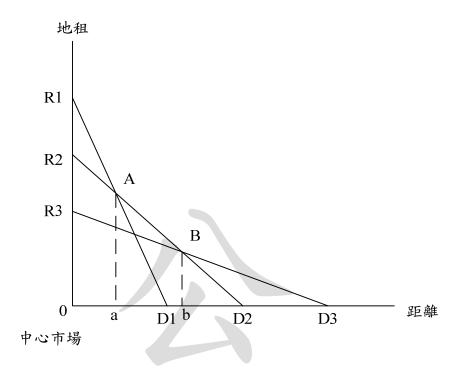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1 商業、住宅及工業土地使用之空間配置

□運輸系統完成後商業、住宅及工業用地需求增加

如圖 2 所示,運輸系統完成後,R1D1 為商業使用之地租線因可及性增加向外擴張,使商業用地需求增加至 0a ,住宅用地需求增加至 a b ,工業用地需求增加至 b D3 ,最終都市邊際土地由 D3 擴張至 D3 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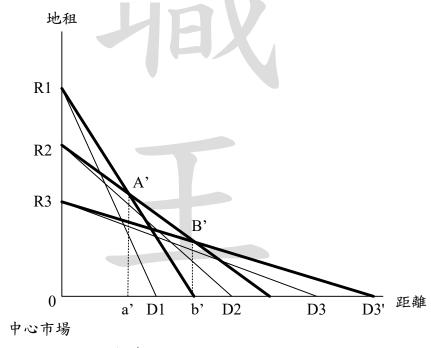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2 運輸系統完成之土地使用空間配置

(三)結論

- 1.土地使用決定土地價值,而不是土地價值決定土地使用。
- 2.離市中心遠近要看運輸成本與價值之間的關係,這種土地使用型態將會被反映在都市的 土地價值型態上。

公職王歷屆試題(105 身心障礙特考)

三、對於環境污染如細懸浮微粒 (PM 2.5) 問題,從經濟學的角度看,屬外部性問題。畢固 (A.C. Pigou) 認為處理外部性問題的方法就是以處罰或課稅 (Pigouvian taxes) 的政府直接 干預;然而,寇斯 (Ronald Coase) 認為只要能界定外部性的財產權,即可透過市場機制,經由雙方談判即可以解決。請分析目前臺灣實施的是那一種方法? (5分) 兩者各有什麼基本問題有待克服? (20分)

【擬答】:

(一)目前台灣實施畢固課稅方法

底古主張外部性問題發生時,政府應該介入,外部成本發生時可藉由課稅,外部利益 發生時可藉由補貼來解決外部性問題。

- 1.自由市場上之供給曲線為邊際私人成本線 MPC,與需求曲線 D 相交於 A 點,數量為 Q2,價格為 P2。
- 2.社會福利最大化時之供給曲線應為邊際社會成本線 MSC,數量為 Q1,價格為 P1。
- 3.Q2>Q1,外部成本存在,造成 ΔABC 之絕對損失,社會福利減少。
- 4.假設對製造汙染的工廠課以 BC 之單位汙染稅,因此 MPC 加上 BC 與需求曲線 D 相交於 B 點,此時數量減少為 Q1,價格增加至 P1,達到經濟效率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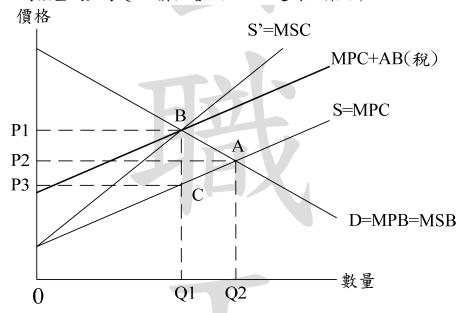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3 畢固課稅解決外部成本

二畢固及寇斯待克服問題

- 1. 畢固課稅與補貼之缺點:
 - (1)課稅或補貼制度訂定之困難:

如何課稅或補貼才是最適當?最適稅率之訂定要考量汙染之程度、營業內容等, 而補貼制度要考量補貼之方式、額度、受損害程度,評估困難。

(2)交易成本高:

制度設計耗費人力成本,制度執行過程可能遭遇困難。

(3)政府失靈:

政府內之決策者如同市場中之個人一樣,會受到資訊不完全之影響,可能會做出 非理性之選擇,導致無法解決外部性問題。

2. 寇斯協商問題

寇斯係透過雙方協商的方式解決外部性,如涉及協商人數較少時,交易成本較低, 相對的較易使外部成本內部化;反之,當涉及協商人數較多時,將因搜尋與資訊成本、 議價與決策成本、執行成本等過高而導致協商難以達成。

公職王歷屆試題(105 身心障礙特考)

四、2016年開始實施新制的房地合一課徵所得稅政策,其中有對持有不同年期的個人房地產交易 課徵不同稅率之規定,請問這些規定為何?(10分)並說明此新制之實施,是否會產生交易 所得稅之轉嫁與市場閉鎖效果?(15分)

【擬答】:

(一)房地合一實價課稅規定

房地合一課稅是指房屋及土地,以合併後的實價總額,扣除實際取得成本後,按實際 獲利課徵所得稅。「房地合一」用意在使房產買賣能夠劃一屬於增值利益部分的課稅方 式,取代土地交易利得按公告現值課徵土地增值稅;房屋的交易利得按實價課徵所得稅的 雙軌制,進而達到不動產交易利得實價課的目的。

房地合一稅制取代現行土地與房屋稅分離課徵的雙軌制,且擬定自用住宅與長期持有者有減徵優惠。房地合一稅已於2015年6月5日經立法院三讀通過,於2016年1月1日實施。

非自用住宅	所得稅稅長		房屋+土地實際售價-取得土地成本-土地漲 價數額
	境內居住者		持有期間<1 年,稅率 45%
			持有期間 1~2 年, 稅率 35%
		· ·	持有期間 2~10 年, 稅率 20%
			持有期間>10 年,稅率 15%
			持有期間<2年,稅率35%
		以後取得,並於	持有期間>2年,按現制課稅,土地課徵土地
			增值稅,房屋課稅財產交易所得稅
		以後買出	
			1.非自願性(離職、非自願離職)因素 2 年內出
		條款) 	售,稅率 20% 2 人 建 八 佳 秋 2 年 中 宁 七 · 松 恋 200/
			2.合建分售於2年內完成,稅率20% 3.繼承與受遺產贈與取得房屋者,可將被繼承
			人或遺贈人持有期間合併計算。
	非境內居		持有期間<1年,稅率45%
		稅率	
	(外國人)		持有期間>1 年,稅率 35%
	免稅條款	俗 华	夫妻及未成年子女設籍,持有並居住連續滿 6
			年,且無做為出租與營業使用者
		殺	1.獲利 400 萬元以下免稅
			2.獲利 400 萬元以上,稅率 10%
		限制	六年內限使用一次
	(重購換屋 者)	重購價格高(等)於	全額退稅
		山 告恨(小揆八)	
		車購價格低於出	比例退稅 70~ 以
		售價(大換小)	
營利事業 單位	稅率		17%,併入營所稅結算申報
		外()陸)資企業	持有期間<1 年,稅率 45%
n Just 111	2016 5 1		持有期間>1年,稅率35%
日出時間	2016年1,	月 1 日後取得適用	;2014年1月2日取得且持有未滿2年內適用

(二)交易所得稅之轉嫁與市場閉鎖效果

1. 房地合一稅造成稅負轉嫁

假設需求富於彈性,供給缺乏彈性,此謂買方市場,對此課徵從價稅時,價格勢必 上漲,交易量便減少,賦稅大部分將轉嫁由賣方負擔,而歸由買方負擔部分較少,其轉 嫁情況如圖 4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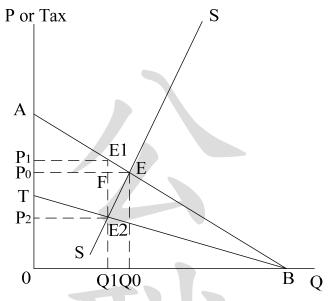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4 供給彈性小,需求彈性大之轉嫁

2. 房地合一稅不至於產生市場閉鎖

- (1)如圖 5 所示當市場處於均衡狀態時,需求曲線為 D 且供給曲線為 S,決定土地市場交易量為 Q1。
- (2) 當房地合一稅率增加,造成售地者成本增加,供給將減少至 S',購地者因預期收益減少,因此需求降低至 D',此時土地交易數量減少至 Q2。
- (3)若對土地自然增值課以百分之百的稅率,稅率為100%,此時供給曲線降至S',需求 曲線降至D',兩條曲線於第一象限無相交,土地市場無任何交易產生,因此產生閉 鎖效果,交易量為零。
- (4)由於房地合一最高稅率 45%, 賣方仍有獲利空間, 然而稅制會造成投資目的之交易量減少,惟自住等剛性需求在市場上依然有穩定的交易量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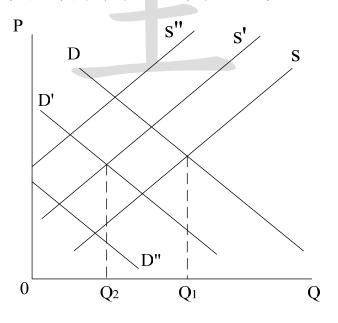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5 土地增值稅過重交易量減少